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提呈其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更改名稱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由 Digital World Holdings Limited 更改為 Wonderful World Holdings Limited，中文名稱榮豐控股有限公司獲採納。

根據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之普通決議案，獲採納之中文名稱由榮豐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榮德豐控股有限公司。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9。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第18頁之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派付任何股息。

物業、廠房及設備

年內，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1。

股本

年內，本公司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年內及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楊活生先生	
林靄加女士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獲委任)
廖嘉濂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獲委任)
黃榮昌先生	(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六日獲委任)
陳德雄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八日辭任)
林楚華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辭任)
黎田英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八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方雪茵女士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獲委任)
李鴻澤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七日獲委任)
岑啟榮先生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二日獲委任)
江仲有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十八日辭任)
甄景康先生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四日被罷免)

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及第87(1)條之規定，黃榮昌先生及岑啟榮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各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至其依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輪值告退為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份）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上述條文擁有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或(c)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本公司之普通股

董事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廖嘉濂先生（「廖先生」）（附註）	公司	243,998,759	57.44%
林靄加女士（「林女士」）（附註）	公司	243,998,759	57.44%
楊活生先生	個人	7,670,889	1.81%

附註：該等股份乃由Winning Concept持有，林女士實益擁有Winning Concept 89%之股本，而廖先生則擁有11%股本。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視作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長倉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內或(c)根據本公司所採納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長倉及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有權參與之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而各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亦無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證券之權利，或於年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本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下列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已記錄於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

名稱	所持普通股數目	概約百分比
Winning Concept (附註)	243,998,759	57.44%

附註：林女士實益擁有Winning Concept之89%權益，而廖先生則擁有11%權益。

除本公佈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其他人士直接或間接實益擁有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均可在本公司大會上投票之面值5%或以上之任何類別股本之權益。

董事之合約權益

除「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概無於本年度年結時或於本年度任何時間，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關連交易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就由銀行向數碼寰球新網有限公司（「數碼寰球」，本集團擁有55%）授出之銀行信貸給予銀行擔保90,000港元。本公司亦就授予數碼寰球之貸款給予第三方公司擔保2,50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已墊付數碼寰球約10,700,000港元，該墊款乃無抵押、按要求償還及年息為5%。數碼寰球之股東給予數碼寰球之財務資助僅為本集團給予之擔保及本集團授出之墊款。

此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墊付黎小田製作人控股有限公司（「黎小田製作人」，本集團擁有70%）約10,371,000港元，該墊款乃無抵押、不計息及按要求償還。黎小田製作人之股東給予黎小田製作人之財務資助僅為授予黎小田製作人之墊款。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出售數碼寰球及黎小田製作人。

董事會報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合共佔本集團總銷售額38%，而本集團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約26%。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作出之採購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53%，而本集團向最大供應商所作之採購則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32%。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任何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之股東，概無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股本中擁有任何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規定，以使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公司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最佳應用守則。

核數師

除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於該期間林郭關鄭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外，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過往三年為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廖嘉濂

香港，二零零四年十月十八日